

坡头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在坡头镇党委政府的领导重视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强化公开平台建设，拓宽公开范围，规范信息公开管理，加强信息公开监督，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2 年，坡头镇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1013 条，其中：概况信息发布 4 条，综合信息发布 56 条，政策信息发布 10 条，村级信息发布 943 条。涉及社会救助、安全生产、涉农补贴、卫生健康等。通过微信平台“醉美坡头”发布信息 27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2 年我镇经线上、电话和邮寄三种形式共收到 2 起依申请公开，并在法定 20 天时效内及时处理做出回复达到申请人满意，无复议、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党政办负责信息公开的推进、指导、汇总、审核、公布协调工作，镇机关各部门负责各自业务范围内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报审、申请受理工作，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规范性、准确性。

（四）平台建设方面

依托镇便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定期更新政策文件及政策解读。便民中心设立服务窗口，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资源共享，配备政务服务自助终端机，实现线上线下同步办理。

（五）监督保障方面

《政务公开服务承诺制度》、《政务公开投诉受理制度》、《政务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等制度上墙公开，政务公开制度公开透明。党政办和纪委分别负责对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以及监督的工作机制，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围，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加大考核力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坡头镇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强化了组织管理水平，完善了工作制度建设，更好地实现了广大群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同时不能忽视在工作中仍存在的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数量、时效性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二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坡头镇将着力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工作：一是持续对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加强对各部门生成信息的收集整理，挖掘工作亮点，丰富公开内容；二是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拓宽接受咨询次数较多的信息的公开渠道，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三是通过入户宣传、依托新媒体平台等方式，进一步增强宣传实效，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